

在寶座前

啟示錄20:11-15



並且另有一卷順牌，就是生命冊，死了的人都要按這冊裏面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。

自然界的災害



2020年1月，在撲滅了新南威爾士州雪山小鎮郊區的大火後，救難員抱出獲救的負鼠。



2020年8月20日，美國加州的休斯湖附近的叢林和森林被大火吞噬，幾小時內就焚燒了至少1萬英畝的土地，數棟建築遭毀壞。

自然界的災害



東亞地區暴雨成災



非洲蝗災蔓延至印度和中國

第一：很難，讀不懂。

第二：覺得啟示錄太可怕了

查考啟示錄的正確態度：從「末世耶穌基督的啟示」著手：

啟示錄一章1-3節：

「**耶穌基督的啟示**，就是上帝賜給祂，叫祂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。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。約翰便將上帝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，凡自己所看見的都證明出來。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，都是有福的，因為日期近了。」

末世是甚麼意思？是指主耶穌第一次跟第二次來，中間這段時期。

拔摩島離以弗所大約62公里



人們卻看不見他，

無論各處...

1-20 禮拜三

大寒

D 詩 86:1-17；創 16:1-14；路 18:15-17

T 代上 19:1-20:8；徒 14:21-15:5

L 撒下 22:37 你使我腳步寬闊，我的腳踝未曾滑跌。

林後 3:17 主的靈在哪裏，哪裏就有自由。

耶穌說：「人所不能的事，在神却能。」
(路 18 = 27)

1-21 禮拜四

十二月初九

D 詩 62:5-12；耶 19:1-15；啟 18:11-20

T 代上 21:1-26；徒 15:6-18

L 創 2:7 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，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。

約叁 1:2 (約翰寫信給該猶) 親愛的，我願你事事安寧，身體健康，正如你的心神安寧一樣。

因為耶和華愛他。他要用救恩當作謙卑人的。

1-22 禮拜五

十二月初十

D 詩 62:5-12；耶 20:7-13；彼後 3:1-7

T 代上 21:27-22:19；徒 15:19-31

L 何 3:5 以色列人必歸回，尋求耶和華——他們的上帝。在末後的日子，他們必敬畏耶和華，領受他的恩惠。

腓 2:13 因為是上帝在你們心裏運行，使你們又立志又實行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

使人愛慕，領受禮儀。正義公平，正當的訓誨。

1-23 禮拜六

十二月十一

D 詩 62:5-12；耶 20:14-18；路 10:13-16

T 代上 23:1-32；徒 15:32-16:3

L 耶 32:41 (上帝如此說：)「我必歡喜施恩給他們。」

路 19:10 人子來是要尋找和拯救失喪的人。

我阿拉伯人必被此相愛。這就是人子所出越所顯現。生命 (約 1:3 = 1)

教會關於千禧年的幾種不同解釋：



千禧年的結論

末世的啟示不但要讓我們預知未來，也要讓我們在今天就能體認上帝的旨意，過聖潔、儆醒的生活，忍耐等候，準備迎見主

（太24-25章；林前15章；帖前4:13-5:11；帖後2章；來10:23-25；彼後3章），這些是末世信息最重要的主旨。

“末世”問題應注意兩件事：

- 1、人的知識有限，不能預知未來
- 2、掌管宇宙的主一定會完全實現祂的旨意。

改教家馬丁路德所說：「即使我知道整個世界明天將要毀滅，我今天仍然要種下我的葡萄樹」。

一、在寶座前的儆醒(啟20:11-12)

11 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；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，再無可見之處了。 12 我又看見死了的人，無論大小，都站在寶座前。案卷展開了，並且另有一卷展開，就是生命冊。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。

「白色的大寶座」：「白色」，是表示聖潔的意思，同時也有象徵著永恆的意思。
「大寶座」：表示那是上帝的位置。

天地都逃避上帝面前：在根本就沒有所謂天地之別

（以賽亞書六十六：1）這裡說：「耶和華如此說：天是我的座位；地是我的腳凳。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？哪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？」

十二節這節提到有兩本書：第一本是每個人的記錄簿，另一本是大家所熟悉的「生命冊」。

案卷：原文是“很多案卷”，人一生的事都記載在冊子上。

美國心臟專家羅林斯「死，怎麼回事？」



二、在寶座前的審判(啟20:13)

13 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；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；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

海、死亡和陰間：這三者都在表示**邪惡力量寄居的地方**

「海」：就是指那些**意外去世的人**，特別是在航行中不幸在海中遇難的人，他們就沉沒在海中。

「海」：在以色列文化中被認為是**鬼靈居住的地方**。

三、在寶座前的盼望(啟20:14-15)

14 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；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**15** 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裡。

「第二次的死」，意思就是徹底消滅，不復存在。

(馬太福音十：28)那殺身體、不能殺靈魂的，不要怕他們；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裡的，正要怕他。

(路加福音十二：4—5)「我的朋友，我對你們說，那殺身體以後不能再做甚麼的，不要怕他們。我要指示你們當怕的是誰：當怕那殺了以後又有權柄丟在地獄裡的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正要怕他。」

第一次的死，就是指肉體的死，但第二次的死，則是成為永遠滅亡了。

財主和乞丐拉撒路



(彼得後書3:9)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為他是耽延，其實不是耽延，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。

結論

做在最小的弟兄身上，就是做在**主**的身上。

要去關心那些有需要的人，所謂的有需要的人，乃是包括所有還沒有信主的人，這也是教會之所以要成立陪讀班的原因。

我們所做的都是**為福音的緣故**，**為要使人同得福音的好處**。